

附件 2:

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

时间：2024年8月13日

所属具体情形	云财采（2018）18 号文第二条第（一）款第 7 条
采购单位	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
项目名称	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2024年电信线路租用服务采购项目
项目金额	采购预算价为：38.8655万元/年
专家1论证意见	详见附件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》。 专家姓名：张艺军 工作单位：玉溪教师进修学校 职称：一级教师
专家2论证意见	详见附件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》。 专家姓名：谢雨衡 工作单位：玉溪市红塔区卫健局 职称：高级网络工程师
专家3论证意见	详见附件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》。 专家姓名：张艺林 工作单位：中国联通玉溪分公司 职称：高级工程师

综合论证意见

一是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网络构建要求严、质量高，在建网设计时网络需整体规划，按建设需求分步实施，不能改变原有网络结构；

二是语音链路包含110报警电话和分局办公大楼对外办公使用的269号段、以及各派出所对外办公和接警电信号段电话，已向社会公布和使用多年。如使用其他供应商语音链路，难以保证公安工作的延续性，特别是110接报警服务电话性质特殊，一旦有中断，将给公安机关接处警工作带来严重影响，容易引发社会不良反应；

三是互联网链路支撑玉溪市公安局红塔分局各应用系统24小时全天候不间断采集和报送数据，与相关网络设备和系统相互绑定，同时进行了电信公网IP绑定，并在工信部门做了备案。如用其他供应商，须进行链路勘察、铺设、调试和切割等大量工作，实施周期长、系统风险高，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服务配套的一致性要求；

四是由于区财政资金紧张，去年12月服务期满后一直未能配套资金采购该服务项目，致使该电信线路租用服务已超期8个月之久，如此次采购使用其他供应商，会给已超期的8个月服务费用结算带来不便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经论证，专家组认为该项目符合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》（云财采[2018]18号）第二条第（一）款第7条“只能由特定供应商制造或者提供货物和服务，且不存在任何其他合理的选择或替代情况的其他情况。”

专家组签字：谢雨衡 张艺林 张艺军

论证日期：2024年8月13日